

# 台北市104年夏季全國少年擊劍聯賽

核備文號：104年5月27日北市體競字第10430601000號

## 競賽規程

一、宗旨：推廣擊劍運動，培養擊劍運動興趣，發掘基層潛在的優秀擊劍選手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擊劍協會。

四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體育局

五、承辦單位：台北市 TFC 擊劍俱樂部

六、比賽日期：104年7月13日(星期一)至7月15日(星期三)3天

七、比賽地點：臺北體育館1樓(台北市南京東路4段10號)

八、參加單位：以全國擊劍隊(社團)或各擊劍俱樂部為報名單位。

九、參加資格：

(一) 8歲組需於民國2007年1月1日後出生

(二) 10歲組需於民國2005年1月1日後出生

(三) 12歲組需於民國2003年1月1日後出生

(四) 14歲組需於民國2001年1月1日後出生

(五) 挑戰組-不分年齡

十、聯絡資料：蔡志雄先生，E-mail：fyelove@hotmail.com

電話：0983-947629

十一、競賽項目：

(一) 8歲組男女混合個人賽：鈍劍、銳劍及軍刀。

(二) 10歲男子組：鈍劍個人賽、銳劍個人賽、軍刀個人賽。

10歲女子組：鈍劍個人賽、銳劍個人賽、軍刀個人賽。

(三) 12歲男子組：鈍劍個人賽、銳劍個人賽、軍刀個人賽。

12歲女子組：鈍劍個人賽、銳劍個人賽、軍刀個人賽。

(四) 14歲男子組：鈍劍個人賽、銳劍個人賽、軍刀個人賽。

14歲女子組：鈍劍個人賽、銳劍個人賽、軍刀個人賽。

(五) 挑戰組男子組：鈍劍個人賽、銳劍個人賽、軍刀個人賽。

挑戰組女子組：鈍劍個人賽、銳劍個人賽、軍刀個人賽。

十二、比賽時間：每日 8:30 檢錄，9:00 準時開賽。

7月13日(星期一)：場地布置。領隊會議、裁判會議

7月14日(星期二)：

(一)8歲組鈍劍男女混合個人賽、8歲組軍刀男女混合個人賽、  
8歲組銳劍男女混合個人賽。

(二)14歲組男鈍個人賽、14歲組男軍個人賽、14歲組女銳個人賽。

(三)12歲組男銳個人賽、12歲組女鈍個人賽、12歲組女軍個人賽。

(四)10歲組男銳個人賽、10歲組女鈍個人賽、10歲組女軍個人賽。

(五)挑戰組男銳個人賽、挑戰組女鈍個人賽、挑戰組女軍個人賽。

7月15日(星期三)：

(一)10歲組男鈍個人賽、10歲組男軍個人賽、10歲組女銳個人賽。

(二)14歲組男銳個人賽、14歲組女鈍個人賽、14歲組女軍個人賽。

(三)12歲組男鈍個人賽、12歲組男軍個人賽、12歲組女銳個人賽。

(四)挑戰組男鈍個人賽、挑戰組男軍個人賽、挑戰組女銳個人賽。

十三、比賽方式：

(一) 8歲男女混合組及10歲組個人賽：預賽採分組循環，複、決賽採單淘汰制。  
循環賽每場 5 點/競賽時間2分鐘。複、決賽每場10點/3回合，鈍銳劍每回合  
2分鐘中場休息1分鐘；軍刀某一方得5點後休息1分鐘。

(二) 12歲，14歲及挑戰組：預賽採分組循環，複、決賽採單淘汰制。  
循環賽每場5點/競賽時間3分鐘，複、決賽每場15點/3回合，每回合3分鐘中  
場休息1分鐘。

(三) 個人賽積分依103TFC盃年度排名為依據。

十四、比賽規則：依據國際擊劍總會(F.I.E)競賽規則進行。

十五、報名手續：

(一)由各單位同意後統一報名。

(二)比賽期間與會人員由本會統一投保意外險及醫療傷害險。

(三)各校各年級組、各項目均不限參賽人數，每位選手當日限報一項。

(四)報名費：個人賽每人每項新台幣 500 元，報名後因故未到仍需繳交報名費。

(五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04年6月19日截止，採E-Mail通訊報名，逾時概不受理。

(六) E-mail: fyelove@hotmail.com，連絡電話：0983-947629

十六、比賽與獎勵：個人組：前三名頒發獎牌及成績證明，第三、四名並列，第  
五名至第八名頒發成績證明。

十七、附則：

- (一)各參賽項目報名人數須滿 5 人(隊)才進行開賽。
- (二)各比賽劍道，嚴格控管人員進入，除裁判、參賽選手及各隊一名教練可入場外，其餘人員請於休息區或看台上觀賽。
- (三)8和10歲組競賽用0號鈍劍及銳劍劍條為77.5公分，零號軍刀劍條為76.5公分，12 歲組以上開放使用 1 號劍，1號鈍劍與銳劍劍條為90公分，1號軍刀劍條為88公分。
- (四)本會不提供器材租借，選手需請自備合格劍具及著正式服裝裝備，裝備不符合規定者，依規則處理。
- (五)本次比賽列為104年TFC分齡系列賽(II)比賽積分

十七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大會得隨時修正公佈之，實施時亦同。